

《旅游法规》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旅游法规》

13位ISBN编号：9787303114108

10位ISBN编号：7303114106

出版时间：2010-8

出版社：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作者：王中雨 编

页数：24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前言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旅游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已跻身世界旅游强国的行列。据世界旅游组织预测，2020年，我国将成为世界第一大旅游目的地国和第四大客源输出国。“入世”后我国旅游业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为了提高旅游业的核心竞争力，必须造就高素质的人才队伍，而加快旅游教材建设是旅游教育中人才培养关键的一环。自1985年以来，国务院和国家旅游局发布了一系列旅游法规，对旅游活动进行宏观调控，进一步规范旅游行业管理，使我国的旅游业能够健康有序地发展，为国家经济建设作出了贡献。目前几种版本的旅游法规教材存在许多不完善的地方，如法律条文多，侧重于理论阐述，内容欠全面，特别是缺少案例分析，实际操作性不强，学生学起来枯燥、乏味，学习效果不太理想。因此，社会对既有理论指导、又有实训意义的旅游法规教材需求比较迫切。本书基本按照“行、游、住、食、购、娱”旅游六要素进行模块式编写。同时，根据我国改革开放的时代特点和“入世”的新要求，增加了公司企业法律制度、反不正当竞争法律制度、旅行社责任保险制度、导游员计分管理与年审管理和中国入世旅游业对WTO的承诺等内容。本书各章基本按照“学习目标—基本内容—本章小结—复习思考题—案例分析题”的结构，将基础理论与案例分析分成不同的模块进行编写。本书根据“以需要为准，以能力为主，以够用为度”的原则，结合职业技术教育的特点及旅游行业对从业人员的素质要求，强调内容系统、全面、新颖，结构合理，注重案例分析及能力训练，科学性、实用性与可操作性强，将抽象的内容具体化，大大激发学生学习兴趣，提高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在分析典型案例的过程中，吸取深刻教训，在反思中自觉增强法律意识，树立高尚的职业道德，成为称职的旅游从业人员。本书由湖南女子职业大学吴洛夫副教授编写第一、二、三、四、十三章，伏六明副教授编写第五、六、八、九、十、十一章，何丽芳副教授编写第七章，杨星灿讲师编写第十二章；吉首大学张家界旅游学院袁振新副教授编写第十四章；湖南经济干部管理学院彭爽副教授编写第十五章。湖南师范大学法学院肖北庚教授审阅书稿，并提出修改意见。书稿参考的资料已在参考文献中列出，在此向有关作者深表谢意。由于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疏漏之处，敬请广大师生批评指正。

《旅游法规》

内容概要

为了适应我国旅游教育发展的需要，加强旅游学科建设，王中雨在广泛吸收国内外旅游法规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组织编写了《旅游法规教程》，吸收了我国旅游法律、法规的最新内容，《旅游法规》力求贴近高职高专教学实践，更好地体现高职高专教育教学的特色，以就业为导向，以“能力培养为中心”，将知识教育、技能教育和能力培养相结合，坚持教材编写通俗、简明、适用。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旅游法概述
 - 第一节 旅游法制
 - 第二节 旅游立法
 - 第三节 旅游法律责任
- 第二章 旅行社管理法规制度
 - 第一节 旅行社概述
 - 第二节 旅行社的设立和经营
 - 第三节 旅行社质量保证金制度
 - 第四节 旅行社的权利和义务
- 第三章 导游人员管理法规制度
 - 第一节 导游人员管理法规概述
 - 第二节 导游人员的权利和义务
 - 第三节 导游人员的管理
- 第四章 合同法律制度
 - 第一节 合同法的概述
 - 第二节 合同的订立
 - 第三节 合同的效力
 - 第四节 合同的履行
 - 第五节 合同的变更、转让与终止
 - 第六节 违约责任
- 第五章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制度
 - 第一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制度概述
 - 第二节 消费者的权利与经营者的义务
 - 第三节 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保护
- 第六章 旅游资源保护法律制度
 - 第一节 旅游资源保护法律概述
 - 第二节 自然资源的法律保护
 - 第三节 人文资源的法律保护
 - 第四节 旅游区（点）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
- 第七章 旅游饭店管理法规制度
 - 第一节 旅游饭店法规概述
 - 第二节 旅游饭店的权利和义务
 - 第三节 旅游饭店星级评审制度
 - 第四节 中国旅游饭店行业规范
- 第八章 旅游交通法律制度
 - 第一节 旅游交通法律概述
 - 第二节 航空运输法律制度
 - 第三节 铁路运输法律制度
 - 第四节 公路运输法律制度
- 第九章 旅游出入境管理法规制度
 - 第一节 中国公民出入境管理制度
 - 第二节 外国人出境管理制度
- 第十章 旅游安全管理法律制度
 - 第一节 旅游安全管理概述
 - 第二节 旅游安全事故及处理
 - 第三节 旅游安全管理的几个具体规定
- 第十一章 食品安全法律制度

第一节 食品和食品安全

第二节 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第三节 食品安全事故处理和法律责任

第十二章 旅游保险法律制度

第一节 旅游保险概述

第二节 旅行社责任保险

第三节 旅游意外保险

第十三章 旅游投诉管理法规制度

第一节 旅游投诉

第二节 旅游投诉受理

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一) 公民基本权利 公民的基本权利，是指公民应当享有的最主要的权利。根据宪法规定，我国公民享有以下权利：

1. 平等权 平等权是指公民根据法律规定享有同等的权利和承担同等的义务，不因任何外在差别而予以不同的对待。我国宪法规定：“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公民都平等地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各项权利，也都平等地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各项义务；任何公民都平等地受到法律保护；任何公民的违法行为都平等地依法予以追究和制裁；任何公民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2. 政治权利和自由 政治权利和自由，是指公民有权参与国家政治生活，政治上享有表达个人见解和意愿的自由。政治权利和自由，集中反映了“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的宪法原则，构成公民基本权利体系的基础。其范围包括：

(1)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选举权是指公民能参加选举国家代表、机关代表和国家机关公职人员的权利，具体包括选举权、监督权、罢免权。被选举权，是指公民依照法定程序被选为国家代表、机关代表或特定公职人员的权利。

(2) 政治自由。我国宪法规定：公民有言论、出版、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言论自由，是指公民有权通过各种语言形式表达自己的思想和观点，但只有法律规定范围内的言论自由才受法律的保障。出版自由，是指公民有权按照法律规定通过公开发行的出版物表达对公共事务的看法。结社自由是指公民为了达到某一共同目的，有权依照法律规定程序而结成某种社会团体。集会、游行、示威自由，是我国公民的一项基本自由，是公民发表意见、表达意愿的一种形式。行使该权利时，必须以遵守宪法和法律为前提，不得违反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我国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体现了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要求。

3. 宗教信仰自由 我国宪法规定：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它体现在：公民既有信仰宗教的自由，也有不信仰宗教的自由；有信仰这种宗教的自由，也有信仰那种宗教的自由；在同一宗教里，有任意选择教派的自由；有过去不信教而现在信教的自由，也有过去信教而现在不信教的自由。国家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但对邪教活动则依法予以取缔和打击。

《旅游法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